

# 時評

## 立法維護國安 香港再開新篇

《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於19日獲立法會全票通過，23日將刊憲正式生效。這不僅補上了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短板，完成了特區對法治精神的堅守與捍衛，對國家安全的堅定維護。隨着《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的通過及實施，香港進一步築牢了發展的安全根基，更好構建穩定和可靠的營商及生活環境，令投資者對在港投資創業更有信心，有利增強香港的國際形象和吸引力。一個安全穩定的法治香港，前景更勝從前，更是營商佳處，世界各地投資者在港經營，必能大展拳腳，興業創富。

安全是發展前提，穩定乃營商之本，投資者「皆為利來」，只要覺得香港是個具確定性和可預期的地方，能夠得到更好的保障，自然願意來港開拓新機遇、尋求新發展。2019年修例風波期間，香港社會被黑暴分子肆意破壞，法治營商環境嚴重惡化，嚇退不少投資者，正是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消除了社會不穩定因素，迅速扭轉了局面。

據政府統計處數字，2023年母公司在海外或內地的駐港公司數目達9039間，恢復至疫情前的高水平。政府各項輸入人才計劃已收到超過25萬宗申請，超過16萬宗獲批，逾10萬人已抵港，遠超每年至少引才3.5萬名的目標。內地寧德時代、華為，英企阿斯利康，美國國際物流支付平台PayCargo等大批企業紛紛在港落戶和擴充業務，有力印證維護國安對營商和投資環境的積極作用，香港仍是企業發展業務理想之地，全球商界對香港投資環境信心十足。

香港是法治之區，法律為經濟發展保駕護航。《維護國家安全條例》適用範圍非常明確，只針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不針對正常商業交易和國際交往，也不針對一般的商業糾紛和刑事案件，有力保障香港居民福祉和權益，切實保護在港外國機構、組織、人員的正當商業行為和國際交往需要。條例與香港國安法相輔相成，有利於發揮特區法律體系的整體制度效能，進一步構建安全、便利、高效的營商環境，增強本地和海外投資者的信心。迪拜酋長佐子近期宣布擴充5億美元來港首設海外家族辦公室；23條立法通過翌日，有25家來自美國和內地的企業與港府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簽約，選擇立足香港，開拓亞洲市場，特別是內地，在顯示投資者用腳投票，為香港經濟及未來發展投下信心票，已頗具說服力。

一些唯恐香港不亂者，對香港完成23條立法持續攻擊抹黑，不過是虛偽雙標和粗暴干預，企圖動搖人們的信心，破壞香港經濟發展和社會穩定，但在事實面前，一切詆毀唱衰不攻自破。23條立法諮詢期間，在港外國商會和跨國企業以不同方式表示理解和支持，且不說其他國家和地區均有制定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單就香港來說，維護國安的屏障越堅固、越穩定，則香港的營商環境越優良，越是全球企業投資興業的福地，道理再淺顯不過。

在法治的護航下，香港輕裝上陣，相信能夠更好發揮「一國兩制」獨特優勢，不斷提升營商環境的競爭力和吸引力，成為企業投資熱土、資金青睞之地和人才匯聚高地，加快推動香港由治及興。

香港商報評論員 蘇信

香港商報評論員 蘇信

# 立法維護國安 香港再開新篇

香港政協青年聯會副主席、香港青年聯會副秘書長 張業維

在國安制度方面的短板，《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將與香港國安法一起構建維護國家安全的堅強防線，確保香港營商與投資環境安全和穩定，吸引世界各地投資者在港興業。因此，基本法23條立法完成，對增強投資者信心百利而無一害。

立法維護國安，是香港應有之義，也是社會各界的期待。在「必須立、盡快立」的社會共識下，特區政府考慮了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現實需要和特區的具體情況，在最短時間內完成相關立法工作，這不僅是對「一國兩制」和相關國安制度機制的健全完善，亦顯示了行政立法機關的良性互動以及新時代愛國者治港的新氣象。

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在國家進一步改革開放中具有不可替代的獨特地位和作用，國安越有保障，香港才越穩定，更有利於港人安居樂業。接下來香港再無後顧之憂，能夠輕裝上陣，集中精力發展經濟、改善民生，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實現自身高質量發展，再開新篇！

在公眾諮詢期間，部分境外勢力抹黑23條立法將影響外商投資香港的信心，損害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造成資金外逃、人才外流，唱衰香港前景，這樣的說法完全是無稽之談，美英等歐美國家，自身很早就已經就為國家安全立法。而且事實恰恰相反，基本法23條立法，是維護香港根本利益，是對港人生命、財產及公共安全的最好保障，也是對工商投資的最好保障。海外投資者在投資前必定會評估該地區未來幾年內的投資環境，包括政治、經濟環境是否穩定，並以此判斷投資的風險程度，判斷投資能否長期順利運作。以2019年的修例風波為例，當時造成社會動蕩，嚴重破壞香港營商環境和國際形象，極大損害投資者信心，導致多項國際權威機構連番下調香港的信貸評級。由此可見，社會動蕩才是影響投資信心的最大敵人，基本法23條立法正是為了補上香港

## 維護國安條例保港繁榮穩定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哲學研究院院長 舒心

的創新和實用性。這些措施不僅體現了對國家安全的嚴肅態度，同時也充分尊重了市民的權利。例如，在明確「國家秘密」範圍時，條例保證了資訊的透明度和公眾的知情權。同時，在定義「煽動意圖」時，條例提供了明確指引，保障了言論自由，確保合理批評和建議不會被誤解為煽動罪。

能專注經濟發展改善民生

特區政府將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標誌着香港在建立有效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與執行機制方面邁出了重要一步，體現了行政立法間的良性互動。《條例》中對各項罪行的界定清晰，且設有適當的例外情況和免責辯護。這些罪行的界定基於諮詢文件，並參考公眾諮詢期間的意見進行了進一步

的細化和完善。《條例》還審慎考慮並設定了執法權力、訴訟程序以及其他完善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此外，《條例》完全遵守香港基本法對人權的保障，並將國際上的最佳實踐融入本地法律體系，不僅提升了香港法律的國際化水平，也為香港的法治建設樹立了新的里程碑。

香港作為一個繁榮的國際都市，其安全與穩定對整個國家至關重要。《條例》的順利通過，不僅保障了國家安全，更為香港帶來了更加穩定和繁榮的未來。筆者期待這一條例能夠得到有效執行，在保障安全的同時，繼續保護市民的自由和權利。筆者相信，通過政府、立法會和市民的共同努力，香港能夠專注於經濟發展、改善民生，讓「一國兩制」原則行穩致遠。

### 刺激內需與推進高質量發展相結合

中國定下2024年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實際增長率為5%左右的目標。這一量化指標，是在以拓展新質生產力推進高質量發展的脈絡下提出來的；也是中央在外部環境複雜性、嚴峻性、不確定性上升，內部有效需求不足的條件下提出來的。所以，中央以推動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作為一個重要抓手，既刺激內需，又拓展新質生產力、推進高質量發展。

2月23日，中央財經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研究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問題。當時，有一種觀點認為，「消費品以舊換新」是仿效2008年美國金融危機前後、尤其美國金融危機後，中央推行「家電下鄉」和「家電進城」。2007年12月財政部、商務部聯合宣布，從2007年12月至2008年5月，在山東、河南和四川3省，選擇電冰箱、電視



舒心

機和手機3項產品試辦「家電下鄉」。國家對購買上述家電產品的農民給予補貼，最高比例可達到售價的13%。

2008年9月美國次貸危機惡化為「百年一遇」金融危機，迅速蔓延全球金融市場，並且，很快導致全球性經濟嚴重衰退。當時，中央以大力刺激內需來抵禦全球貿易嚴重萎縮對中國經濟的消極影響。為此，自2008年12月起，把「家電下鄉」試辦省區市擴大到14個，產品種類增加洗衣機、液晶電視被納入補助範圍。自2009年2月1日起，「家電下鄉」進一步普及全國，為期4年（2009年2月至2013年2月），新增摩托車、電腦、熱水器、冷氣機；不久，又增加「汽車下鄉」等新類別。2009年5月20日，在北京、上海、天津、江蘇、浙江、山東、廣東、福州、長沙等9省市又實施「家電進城」。提供20億元人民幣，補貼10%購買電視機、冰箱、洗衣機、空調與電腦，「以舊換新」。試行半年後推廣全國。

然而，細看3月7日國務院下發的《推動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行動方案》，明白這一回不是簡單照搬10多年前的經驗，而是有新做法。

### 推動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

第一，這一回不僅推行消費品以舊換新，而且，大規模推行設備更新，從生產消費和生活消費兩方面來刺激內需、拉動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為此，中央制定了到2027年的量化目標——工業、農業、建築、交通、教育、文旅、醫療等領域設備投資規模較2023年增長25%以上；重點行業主要用設備能效基本達到節能水平，環保績效達到A級水平的產能比例大幅提升，規模以上工業企業數字化研發設計工具普及率、關鍵工序數控化率分別超過90%、75%；報廢汽車回收量較2023年增加約一倍，二手車交易量較2023年增長45%，廢舊家電回收量較2023年增長30%，再生材料在資源供給中的佔比進一步提升。

這樣的目標具可行性。以家電更新為例。中國目前處於家電報廢高峰期，每年有1億至1.2億的廢舊

### 港事講場

3月19日，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的一個里程碑事件——《維護國家安全條例》(以下簡稱《條例》)成功獲得三讀通過，將於本月23日正式生效。這一進展不僅標誌着香港法律體系的進一步完善，也為香港的法治未來和安全環境奠定了堅實的基石。

長達26年之久的香港基本法第23條立法終於迎來了重要的突破。鑒於其對國家和香港的重要性及緊迫性，立法會迅速審議《條例》，以確保國家安全能夠更加有效地得到維護。此次條例的成功通過，筆者特別欣賞其在多方面所展現

的創新和實用性。這些措施不僅體現了對國家安全的嚴肅態度，同時也充分尊重了市民的權利。例如，在明確「國家秘密」範圍時，條例保證了資訊的透明度和公眾的知情權。同時，在定義「煽動意圖」時，條例提供了明確指引，保障了言論自由，確保合理批評和建議不會被誤解為煽動罪。

能專注經濟發展改善民生

特區政府將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標誌着香港在建立有效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與執行機制方面邁出了重要一步，體現了行政立法間的良性互動。《條例》中對各項罪行的界定清晰，且設有適當的例外情況和免責辯護。這些罪行的界定基於諮詢文件，並參考公眾諮詢期間的意見進行了進一步

家電被淘汰。根據商務部數據，截至2023年，雪櫃、洗衣機及冷氣機等主要類別家電保有量超過30億台，有巨大的更新換代需求。

第二，與拓展新質生產力、推進高質量發展相輔相成。就設備更新而言，推進重點行業設備更新改造。圍繞推進新型工業化，以節能降碳、超低排放、安全生产、數字化轉型、智能化升級為重要方向，聚焦鋼鐵、有色、石化、化工、建材、電力、機械、航空、船舶、輕紡、電子等重點行業，大力推動生產設備、用能設備、發輸配電設備等更新和技術改造。

就消費品以新換舊而言，在汽車以新換舊過程中，推進汽車使用全生命周期管理信息交互系統建設。在家電產品以新換舊過程中，對以舊家電換購節能家電的消費者給予優惠，鼓勵有條件的地方對消費者購買綠色智能家電給予補貼。推動家裝消費品換新，積極培育智能家居等新型消費。在消費品以新換舊過程中，推動資源高水平再生利用。推動再生資源加工利用企業集聚化、規模化發展，引導低效產能逐步退出。支持建設一批廢鋼鐵、廢有色金屬、廢塑膠等再生資源精深加工產業集群。方向明，舉措妥，必成功。

### 煙台張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回購公司部分境內上市外資股(B股) 回購報告書

證券代碼：000869、200869 股票簡稱：張裕A、張裕B 公告編號：2024-臨12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誘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重要內容提示：

- 烟台張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擬使用自有資金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本公司股份。回購股份的種類為公司已發行的境內上市外資股(B股)，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億元。回購價格不超過港幣12.65元/股。擬回購股份數量為不低於1000萬股，不超過2000萬股。占本公司目前總股本約1.44%-2.89%，占A股的比例約4.31%-8.62%。本次股份回購期限自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次股份回購方案之日起不超過12個月。具體回購數量以回購期間實際回購的股份數量為準。所回購的股份予以注銷并相應減少公司註冊資本。通過增厚每股收益，維護公司價值，提高公司股東的投資回報。
-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在回購期間向無明確的增減持計劃。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未來六個月向無明確的增減持計劃。若未來上述主體擬實施股份增減持計劃，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 公司已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開立回購專用證券賬戶。
- 風險提示：  
(一) 回購方案存在的不確定性風險具體如下：  
1. 本次回購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尚存在因公司股票價格持續超出回購方案披露的價格上限，導致回購方案無法完成的風險。  
2. 本次回購存在因對本公司股票交易價格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發生或公司董事會決定終止本次回購方案等將導致本計劃受到影響的事項發生的風險。  
(二) 披露前十大股東持股份情況  
1. 本次回購事項若發生重大變化，公司將及時披露相應進展公告，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三) 回購股份的主要內容  
(一) 回購的目的  
基於對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維護廣大投資者利益，公司結合自身財務狀況和經營狀況，擬以自有資金回購公司境內上市外資股(B股)予以注銷并相應減少公司註冊資本，通過增厚每股收益，維護公司價值，提高公司股東的投資回報。  
(二) 回購股份符合相關條件

公司本次回購股份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購規則》第八條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9號——回購股份》第十條相關規定：

- 公司股票上市已滿六個月；
- 公司最近一年無重大違法行為；
- 回購股份後，公司具備債務履行能力和持續經營能力；
- 回購股份後，公司的股本分布原則上應當符合上市條件；公司擬通過回購股份終止其股票上市交易的，應當符合相關規定并經深圳證券交易所同意。

中國證監會、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定的其他條件。

(三) 回購股份種類、數量

回購股份的種類為公司已發行的境內上市外資股(B股)，擬回購股份數量為不低於1000萬股，不超過2000萬股，占本公司目前總股本約1.44%-2.89%，占A股的比例約4.31%-8.62%，具體回購股份數量以回購期間實際回購的股份數量為準。若公司在回購期間內實施派息、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股票拆細、縮股、配股及其他除權除息事項，自股份除權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相關規定相應調整回購股份數量。

(四) 回購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公司本次擬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集中競價交易的方式回購公司境內上市外資股(B股)并予以注銷。

(五) 回購股份的價格區間

參照國內證券市場和同行業上市公司整體市盈率、市淨率水平，並結合公司目前的財務狀況和經營狀況，公司確定本次回購B股股份價格不低於港幣12.65元/股，未超過董事會通過回購股份決議前三十個交易日該股票交易均價的150%。若公司在回購期間內實施派息、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股票拆細、縮股、配股及其他除權除息事項，自股份除權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相應調整回購價格。

(六) 回購股份資金來源及資金總額

公司以自有資金進行股份回購，并設立專項銀行賬戶用於支付股份回購所需資金。本次擬回購股份的交易規模不超過人民幣2億元(按照2024年2月21日匯率港幣：人民幣=1:0.9082折算港幣約2.2億元，具體金額以實際匯率為準)。

(七) 回購股份方案的實施期限

公司本次回購股份期限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回購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過12個月。若回購期間內公司股票因籌劃重大事項連續停牌時間超過10個交易日以上，公司將在股票復牌後對回購方案重新實施並及時披露。公司管理層將根據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授權，在回購期間內根據市場情況具體實施。

在回購期間內，如果觸及以下條件的，回購期限提前屆滿：  
(1) 在回購期間內公司已使用的回購金額達到上限，則回購方案實施完畢，即回購期限自該日起提前屆滿；  
(2) 在回購期間內公司董事會決定終止回購方案的，則回購期限自公司董事會決議終止回購方案之日起提前屆滿。

公司不得有下列期間回購股份：  
(一) 自取得對本公司證券及其衍生品種交易價格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發生之日或者在決策過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內；  
(二) 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定的其他情形。

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股份的，應當符合下列要求：  
(1) 委託價格不得為公司股票當日交易漲幅限制的價格；  
(2) 不得在深市證券交易所開盤集合競價、收盤集合競價及股票價格無漲跌限制的交易所交易時間的委託；  
(三) 中國證監會和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定的其他要求。  
(八) 預計回購股份後公司股本結構變動情況

本次回購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億元，回購B股股份價格不低於港幣12.65元/股。按本回購下限，按本回購下限1000萬股股票，截至2024年2月31日公司股本結構進行推算，則回購完成并全部予以注銷後公司股本結構變化情況如下：

股份性質	回購前		本次回購股份數量(股)		回購注銷後	
	數量(股)	比例	數量(股)	比例	數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6,785,559	0.98%	0	0.00%	6,785,559	0.99%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685,464,000	99.02%	10,000,000	1.46%	675,464,000	99.01%
其中：A股	460,246,359	66.49%	0	0.00%	460,246,359	67.46%
B股	225,217,641	33.51%	10,000,000	1.46%	215,217,641	32.54%
總計	692,249,559	100.00%	10,000,000	1.46%	682,249,559	100.00%

股份性質	回購前		本次回購股份數量(股)		回購注銷後	
	數量(股)	比例	數量(股)	比例	數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6,785,559	0.98%	0	0.00%	6,785,559	1.01%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685,464,000	99.02%	20,000,000	2.92%	665,464,000	98.99%
其中：A股	460,246,359	66.49%	0	0.00%	460,246,359	68.46%
B股	225,217,641	33.51%	20,000,000	2.92%	205,217,641	30.53%
總計	692,249,559	100.00%	20,000,000	2.92%	672,249,559	100.00%

煙台張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